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變動
營業額	<u>3,346,291</u>	<u>3,404,115</u>	-1.7%
經營溢利	<u>154,215</u>	<u>215,037</u>	-28.3%
股東應佔溢利	<u>114,921</u>	<u>213,155</u>	-46.1%
每股盈利 – 基本	<u>12.7 港仙</u>	<u>23.5 港仙</u>	-46.0%
每股股息			
中期	1.5 港仙	2.5 港仙	
建議末期	1.5 港仙	2.5 港仙	
	<u>3.0 港仙</u>	<u>5.0 港仙</u>	-40.0%

主席報告

本人向各股東呈報，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2012年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114,921,000港元，較2011年的213,155,000港元減少46.1%。每股基本盈利12.7港仙，較2011年的23.5港仙減少46.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上述2012年度末期股息，如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將於2013年6月24日派發。

業務回顧

2012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的利潤有升有降。本集團綜合營業額3,346,291,000港元，較2011年的3,404,115,000港元，減少1.7%。經營溢利154,215,000港元，較2011年的215,037,000港元，減少28.3%，主要由於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有所下降，而鮮活食品業務的利潤貢獻則有所增長。

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抓住主要原材料供應轉趨寬鬆的有利時機，努力增加產量，馬口鐵產品的總產量和總銷量均較2011年有所增長，但由於馬口鐵產品的銷售單價下降，營業額較2011年減少3.7%。鋼鐵行業供大於求，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的售價造成壓力，部分原輔材料和經營成本上漲，加上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升值放緩，導致滙兌收益大幅減少，都令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較2011年有較大幅度的下降。

鮮活食品業務方面，雖然供港活豬價格較2011年有所回落，但活豬經銷數量略有上升，加上鮮肉零售業務有明顯增長，致鮮活食品業務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均較2011年有所增長。通過經營團隊不懈的努力，以及主要供應商和聯營公司提供優質貨源，本集團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5%，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盈利貢獻。

物業租賃業務方面，隨着香港寫字樓的價格和位於中山的物業估值於2012年上升，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16,845,000港元（2011年：28,747,000港元）。

聯營公司方面，由於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的原材料採購成本顯著上漲，導致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而2011年則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前景

最近，歐美經濟出現緩慢復蘇的勢頭，而內地經濟增長速度也穩步上升，預計國內外的客戶下訂單的節奏將逐步轉趨正常。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在努力增加產銷量，爭取規模效應的同時，主動轉型升級，並開展新一輪的發展。第一步將是本集團擬於中山籌建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產能為15萬噸，以提升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目前，本集團正在準備向當地政府有關部門提出項目建設申請。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在進一步加強優質服務的基礎上，鞏固和發展業務經營鏈條，繼續開拓穩定活豬供應的新管道，並確保市場供應。憑著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我們將繼續努力尋找並充分把握各種發展和策略性合作的機遇，將本集團的業務提升到新的台階。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3年3月22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馬口鐵業務

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馬口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中粵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浦項」）的66%權益，國際知名鋼鐵企業株式會社POSCO（「POSCO」）佔餘下34%。本集團現有年產能共47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其中中粵馬口鐵為22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而中粵浦項為25萬噸馬口鐵。

2012年，本集團生產馬口鐵產品359,136噸，較2011年增長4.7%，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生產207,114噸和152,022噸。另外，中粵馬口鐵的基板廠生產基板144,573噸，較2011年增長2.2%，為其馬口鐵生產提供了穩定的原材料（基板）供應。南北兩廠共銷售358,248噸馬口鐵產品，較2011年增長6.5%，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銷售207,370噸和150,878噸，分別較2011年增長5.7%和7.6%。營業額為2,991,518,000港元，較2011年減少3.7%；實現經營溢利65,959,000港元，較2011年減少46,270,000港元，即41.2%。馬口鐵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的89.4%，其經營溢利佔本集團經營溢利的42.8%。

目前，鋼鐵行業供大於求以及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產品的售價造成壓力。於2012年上半年，馬口鐵產品的市場價格回落的幅度，較生產馬口鐵基板的主要原材料（熱軋板）的市場價格回落的幅度為高，直至第四季度，馬口鐵產品的市場價格有所回升，但升幅卻落後於熱軋板價格的上升幅度。此外，部分原輔材料和經營成本上漲，加上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升值放緩，導致滙兌收益大幅減少，都令本集團馬口鐵業務的經營溢利較2011年有較大幅度的下降。本集團通過南北兩廠營銷力量的調整和整合，為客戶提供更合適和多樣化的產品，並積極擴闊基板的採購渠道，為本集團提供發揮規模效應的條件，以減輕各項成本上漲對本集團的壓力。另一方面，透過向供應商爭取更靈活的支付方式，盤活了本集團的應收票據，成功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銀行存款，提高了利息收入，並發揮資金優勢，採取有效可控的賒銷管理，穩定了銷售量。本集團繼續落實實施全面預算管理，加強內部監控，並運用六西格碼(Six Sigma)管理方法和開展大量的技術改造工作，促進節能減排降耗增效，並加大科研投入，為本集團日後馬口鐵業務的發展培育新的優勢。

馬口鐵業務 (續)

由於位於中山的馬口鐵廠產能使用率已經達到94%，為加快轉型升級，於中山的工業園區內，本集團已收回部分出租廠房，以重整物流空間，並擬籌建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年產能為15萬噸，估計投資成本為約人民幣2億元（相等於約2.47億港元），預計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支付。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將可以提升中粵馬口鐵的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調整產品結構，並促進新產品的研發，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目前，本集團正在準備向當地政府有關部門提出項目建設申請，若成功取得各有關審批，將於2013年下半年開始興建，預計於2014年投產，屆時本集團南北兩廠將合共有62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的年產能。

鮮活食品業務

廣南行有限公司（「廣南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廣南行持有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的51%權益，聯營公司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的18.66%權益和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廣東寶金」）34%的權益。

2012年，鮮活食品業務取得營業額327,384,000港元，較2011年增長21.6%。連同應佔聯營公司湖北金旭和廣東寶金的溢利，共實現經營溢利93,968,000港元，較2011年增加3,279,000港元，即3.6%。雖然供港活豬價格有所回落，但活豬經銷數量略有上升，加上鮮肉零售業務有明顯增長，鮮活食品業務的營業額和經營溢利均較2011年有所增長。本集團透過不斷完善業務流程，積極加強與政府機關、供應商、業界和客戶的溝通，提升服務水平，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5%，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盈利貢獻。2011年投資的兩間聯營公司，均按照計劃陸續開展擴大活豬養殖的規模，以進一步鞏固優質活豬貨源，打造穩固的鮮活食品業務鏈條。

物業租賃業務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主要包括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的工業廠房、員工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

2012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錄得收入為27,389,000港元，較2011年減少0.7%。物業租賃業務實現經營溢利16,745,000港元，較2011年減少0.9%。此外，隨着香港寫字樓的價格和位於中山的物業估值於2012年上升，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16,845,000港元（2011年：28,747,000港元）。

黃龍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黃龍」）於2012年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錄得銷量422,585噸，較2011年減少0.1%；隨著產品價格於期內繼續上升，營業額2,279,494,000港元，較2011年增加5.1%。2012年以來，由於全球穀物價格不斷上漲，推高了玉米主產區的玉米價格。由於受到產能和需求影響，黃龍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銷售價格的升幅低於原材料(玉米)採購價格的升幅。因玉米價格上漲而增加的成本不能有效地轉移予下游客戶，導致股東應佔虧損40,678,000港元(2011年：溢利62,820,000港元)，按本公司持有黃龍的40%權益，本集團應佔虧損為16,271,000港元(2011年：溢利25,128,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3,024,815,000港元，而總負債為727,508,000港元，分別較2011年年底減少98,156,000港元及182,759,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2011年年底的699,325,000港元增加至1,014,167,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1年年底的1.8增加至2.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471,217,000港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中相等於323,756,000港元的貨幣為人民幣，相等於51,769,000港元的貨幣為美元，其餘為港元，較2011年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9.3%。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包括1) 無抵押的銀行借款209,492,000港元（2011年：銀行借款共408,056,000港元，其中i) 無抵押的借款為211,951,000港元，ii) 以5,031,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的借款為5,031,000港元和iii) 以221,429,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的借款為191,074,000港元）；及2) 關連公司借款79,560,000港元（2011年：79,560,000港元）。本集團有55.4%（2011年：32.8%）的借款是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有44.6%須於1年內償還，其餘須於2年內償還，而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全額須於1年內償還。所有借款年利率介乎0.91%至2.28%（2011年：1.34%至3.88%）之間。本集團有82.9%（2011年：49.1%）之借款是以浮動利率計算，管理層會留意利率變動情況。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為-8.6%（2011年：2.8%）。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作流動資金及業務融資的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316,000,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86,476,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29,524,000港元。另外，本集團有50.6%的銀行信貸額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本集團現時的現金資源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加上經營業務產生穩定的現金流，足以滿足本集團履行其債務責任及業務經營所需。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本集團2012年的資本開支為22,506,000港元（2011年：22,633,000港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252,143,000港元（2011年：15,247,000港元），其中約人民幣2億元（相等於約2.47億港元）為用於建設中粵馬口鐵的新馬口鐵生產線。預計2013年全年的資本開支將約為1.4億港元。

收購和出售投資

於2012年內，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收購和出售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抵押任何資產，而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226,460,000港元的若干資產作為抵押，以便本集團取得借款及銀行信貸額。

或然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和香港。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入口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價買賣外幣，確保維持其淨風險於可接受水平。

就難以預料之匯率波動，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進行對沖。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同。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了25,350,000美元（相等於197,730,000港元）的遠期外匯合同作為對沖外幣借款的外匯風險。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1,282名，比2011年年底增加60名。其中181名在香港及1,101名在中國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大小、工作負荷輕重、勞動技能高低、勞動強度強弱、勞動環境優劣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2012年，本集團對各附屬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獎金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的比例計提獎金，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廣大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公司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藉此鼓勵優秀的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本集團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營業額	3	3,346,291	3,404,115
銷售成本		(3,040,857)	(3,092,725)
毛利		305,434	311,390
其他收益	4	16,772	15,426
其他收入淨額	5	6,384	59,308
分銷成本		(68,490)	(69,919)
行政費用		(104,634)	(98,633)
其他經營費用		(1,251)	(2,535)
經營溢利		154,215	215,037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0(b)	16,845	28,747
融資成本	6(a)	(6,438)	(11,67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2,526)	33,018
除稅前溢利	6	152,096	265,127
所得稅	7	(28,639)	(33,400)
本年溢利		123,457	231,727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4,921	213,155
非控股權益		8,536	18,572
本年溢利		123,457	231,727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8(a)		
年內已宣派及已支付之中期股息		13,609	22,682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13,609	22,682
		27,218	45,364
每股盈利			
基本	9(a)	12.7 仙	23.5 仙
攤薄	9(b)	12.7 仙	23.5 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b)	350,974	334,136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735,316	803,576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08,885	112,120
		1,195,175	1,249,832
佔聯營公司權益		287,183	299,259
遞延稅項資產		3,946	3,914
		1,486,304	1,553,005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37,822	368,53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2	628,481	769,312
可收回本期稅項		991	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471,217	431,242
		1,538,511	1,569,966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69,580	361,626
銀行借款	15(a)	49,492	408,056
關連公司借款	15(b)	79,560	79,560
應付本期稅項		25,712	21,399
		524,344	870,641
流動資產淨值		1,014,167	699,3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00,471	2,252,33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5(a)	16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43,164	39,626
		203,164	39,626
資產淨值		2,297,307	2,212,7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3,647	453,647
儲備		1,665,621	1,588,06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119,268	2,041,716
非控股權益		178,039	170,988
權益總額		2,297,307	2,212,704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以港幣列示，除另有指示外)

1. 編製基準

本報告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來自此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同時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

本財務報告的編制與2011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方法的基準是一致的，惟預期將於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列載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有關發展列示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價值*

本集團並沒有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對整體上未被撤銷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任何繼續涉及整體上已被撤銷確認的已轉讓資產，於年度財務報表中作出某些披露，不論相關轉讓交易何時發生。然而，企業於首年採納時無需提供比較期間的披露。本集團於以前期間或本期間沒有任何重大金融資產轉讓而需要根據修訂於本會計期間披露。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所得稅*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需要依據企業對其資產賬面值預期回收方式產生的稅務後果為基礎計量。在這方面，《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引入了一項可被推翻的假定，按《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入賬的投資物業將透過出售而收回其賬面值。若某一投資物業為可折舊性及以按隨時間消耗大部份包含於該投資物業經濟利益作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而非通過出售，該假定將按物業逐一分析而被推翻。

此前，以租賃持有的投資物業，本集團假設其價值將通過使用收回從而計量其遞延稅項。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下，本集團審查其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就其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之假設並未有推翻。因此，與該等投資物業有關的遞延稅項按其賬面值全部通過出售收回的基礎重新計量。本集團其中一個物業是位於沒有資本收益稅的香港，導致估值收益的遞延稅項準備金額減少。就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本集團確定該等物業以按隨時間消耗大部份包含於該投資物業經濟利益作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因此就該等物業《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的假定被推翻。本集團因而繼續按該等其他物業價值通過使用收回的採用稅率計量其遞延稅項。

此會計政策的變更已追溯應用但對以前期間的遞延稅項和其他結餘沒有影響，除了重列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重估、超過有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之遞延稅項及稅務虧損，並相應調整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後，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投資物業重估之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由16,967,000元重列至13,283,000元及22,632,000元重列至14,674,000元，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超過有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之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由12,450,000元重列至12,951,000元及13,456,000元重列至13,962,000元，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稅務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由3,183,000元重列至零元及7,452,000元重列至零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之遞延稅項費用由4,985,000元重列至711,000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超過有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之遞延稅項費用由366,000元重列至371,000元，以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務虧損之遞延稅項抵免由4,269,000元重列至零元。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來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一致的準則，確定了下列 3 個匯報分部。在劃分下列匯報分部時，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 馬口鐵 ： 此分部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主要被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 鮮活食品 ： 此分部代理和經銷及買賣鮮活食品
- 物業租賃 ： 此分部出租辦公室及工業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編製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分部資料是與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來作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使用的資料一致。就此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歸屬於每個須匯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溢利包括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發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支出，將收入及支出分配至須匯報分部。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不包括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的營業活動的流動和非流動負債及分部直接管理的借款。

此外，向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是關於收益（沒有重大的分部間收益）、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與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的有關資料（如重大）。分部間銷售價格乃參考向外部收取類似訂單的價錢。

年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來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本集團須匯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馬口鐵		鮮活食品		物業租賃		合計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益	2,991,518	3,107,232	327,384	269,293	27,389	27,590	3,346,291	3,404,115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須匯報分部收益	<u>2,991,518</u>	<u>3,107,232</u>	<u>327,384</u>	<u>269,293</u>	<u>27,389</u>	<u>27,590</u>	<u>3,346,291</u>	<u>3,404,115</u>
須匯報分部溢利	<u>65,959</u>	<u>112,229</u>	<u>93,968</u>	<u>90,689</u>	<u>16,745</u>	<u>16,902</u>	<u>176,672</u>	<u>219,820</u>
須匯報分部資產 (包括佔聯營公司權益)	<u>2,208,521</u>	<u>2,348,387</u>	<u>234,621</u>	<u>196,204</u>	<u>359,161</u>	<u>343,012</u>	<u>2,802,303</u>	<u>2,887,603</u>
	<u>-</u>	<u>-</u>	<u>75,321</u>	<u>71,046</u>	<u>-</u>	<u>-</u>	<u>75,321</u>	<u>71,046</u>
須匯報分部負債	<u>654,922</u>	<u>840,876</u>	<u>24,346</u>	<u>20,389</u>	<u>39,052</u>	<u>36,367</u>	<u>718,320</u>	<u>897,632</u>
年度折舊及攤銷	<u>90,277</u>	<u>82,458</u>	<u>423</u>	<u>502</u>	<u>1,611</u>	<u>1,789</u>	<u>92,311</u>	<u>84,749</u>
利息收入	<u>11,288</u>	<u>8,898</u>	<u>11</u>	<u>8</u>	<u>-</u>	<u>-</u>	<u>11,299</u>	<u>8,906</u>
存貨降價準備	<u>10,317</u>	<u>11,782</u>	<u>-</u>	<u>-</u>	<u>-</u>	<u>-</u>	<u>10,317</u>	<u>11,782</u>
年內增加 非流動分部資產	<u>21,729</u>	<u>22,544</u>	<u>404</u>	<u>59,996</u>	<u>-</u>	<u>-</u>	<u>22,133</u>	<u>82,540</u>

(b)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須匯報分部溢利	176,672	219,82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18,712)	3,107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6,845	28,747
融資成本	(6,438)	(11,675)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應佔 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6,271)	25,128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52,096</u>	<u>265,127</u>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續)

(b) 須匯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續)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資產		
須匯報分部資產	2,802,303	2,887,603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211,862	228,213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10,650	7,155
綜合總資產	<u>3,024,815</u>	<u>3,122,971</u>
負債		
須匯報分部負債	718,320	897,63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9,188	12,635
綜合總負債	<u>727,508</u>	<u>910,267</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佔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地區的資料。客戶地區分佈乃按提供服務或送貨的地點,指定非流動資產地區分佈乃按資產的所在地(用於固定資產)及按經營地點(用於佔聯營公司權益)。

	<i>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益</i>		<i>指定 非流動資產</i>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香港(定居地)	457,126	406,771	140,155	131,271
中國內地	1,366,616	1,466,956	1,342,203	1,417,820
亞洲國家(不包括中國 內地及香港)	1,032,534	1,071,237	-	-
其他國家	490,015	459,151	-	-
	<u>2,889,165</u>	<u>2,997,344</u>	<u>1,342,203</u>	<u>1,417,820</u>
	<u>3,346,291</u>	<u>3,404,115</u>	<u>1,482,358</u>	<u>1,549,091</u>

4. 其他收益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利息收入	11,299	8,906
已收補貼	800	1,609
其他	4,673	4,911
	<u>16,772</u>	<u>15,426</u>

5. 其他收入淨額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已變現及未變現滙兌收益淨額	7,152	37,154
遠期外滙合同虧損淨額	(732)	(6,550)
負債回撥 (附註(i))	-	28,658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附註(ii))	503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640)	(429)
本集團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 公允價值淨額超過收購成本	-	475
其他	101	-
	<u>6,384</u>	<u>59,308</u>

附註：

- (i) 該等款項為回撥多年未償還的負債。回撥是由於有關的法律和法規所規定的索償期限已過，而債權人並沒有採取任何行動。
- (ii) 於2012年5月31日，湖北金旭以每股人民幣2.37元發行合共5,450,000新股票予該公司的管理層。發行該批股票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則由19.53%攤薄至18.66%，產生503,000元的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銀行預付及其他借款利息	4,937	10,647
關連公司借款利息	1,501	1,028
	<u>6,438</u>	<u>11,675</u>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淨額	10,538	8,673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875)	2,100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2,850	125,672
	<u>152,513</u>	<u>136,445</u>

6. 除稅前溢利 (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已出售存貨成本(附註)	3,017,170	3,071,169
核數師酬金	4,679	4,846
折舊	89,206	81,721
土地租賃費攤銷	3,205	3,143
業務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44
壞賬撇銷	726	-
回撥業務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0)	-
存貨降價準備	10,317	11,782
有關物業租賃的經營租賃費用	7,246	6,717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 2,290,000 元 (2011年：2,322,000元)	<u>(25,099)</u>	<u>(25,268)</u>

附註：已出售存貨成本當中包括 173,823,000 元(2011年：146,950,000元)有關員工成本、折舊、攤銷及存貨降價準備，而上表亦分別呈列此等支出的個別總數。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附註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計提		11,869	13,282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少提		<u>(9)</u>	<u>48</u>
		<u>11,860</u>	<u>13,330</u>
本期稅項 — 中國			
本年度計提		13,281	30,817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iv)	<u>-</u>	<u>(3,813)</u>
		<u>13,281</u>	<u>27,004</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u>3,498</u>	<u>(6,934)</u>
	(i)	<u>28,639</u>	<u>33,400</u>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續)

附註：

- (i) 2012 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於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採用估計年度有效稅率 16.5%(2011 年：16.5%)計算。同樣地，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是以適用於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估計年度有效稅率計算。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 25%，於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外，中國國務院於 2007 年 12 月 26 日通過實施細則(「實施細則」)，載列現時所得稅優惠稅率將會如何調整至標準稅率 25% 的詳情。根據實施細則，本集團某些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從 2008 年起於 5 年過渡期內逐步變更至標準稅率 25%。寬減稅項的詳情在以下披露。
- (iii) 中粵浦項為一間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新稅法通過前已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該司自 2008 年起可享有稅務優惠 — 首兩年為免稅及第 3 至 5 年所得稅率減半。2012 年所得稅準備是以本年應納稅利潤按 12.5%(即過渡期稅率 25% 的 50%)的稅率計算。
- (iv) 金額為關於以往年度的多提中國所得稅準備之回撥。
- (v) 根據新稅法，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向於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按 5% 繳納扣繳稅。

根據國家稅務機關刊發的財稅(2008)1 號，中國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分派的溢利將於未來派發時豁免繳付扣繳稅。

8. 股息

(a)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已宣派及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仙(2011年：每股普通股 2.5 仙)	13,609	22,682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仙(2011年：每股普通股 2.5 仙)	13,609	22,682
	<u>27,218</u>	<u>45,364</u>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有關前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5 仙 (2011年：每股普通股 2.0 仙)	<u>22,682</u>	<u>18,118</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14,921,000元(2011年：213,155,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7,293,000股(2011年：906,677,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12年 千股	2011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907,293	905,923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754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7,293</u>	<u>906,677</u>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14,921,000元(2011年：213,155,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907,620,000股(2011年：907,606,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2012年 千股	2011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07,293	906,677
根據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下被視作以零代價 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327	929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907,620</u>	<u>907,606</u>

10. 固定資產

(a) 購置

年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22,506,000元(2011年：22,633,000元)。

(b) 投資物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於2012年12月31日由一所獨立測量師行 — 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按市值基準重估，重估總金額為139,031,000元(2011年：130,400,000元)。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於2012年12月31日由威格斯或中國註冊獨立測量師行 — 河北衡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按市值基準重估，重估總金額為211,943,000元(2011年：203,736,000元)。

11. 存貨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存貨包括：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原材料、零備件及消耗品	188,280	131,812
在產品	14,140	13,461
製成品	<u>235,402</u>	<u>223,263</u>
	<u>437,822</u>	<u>368,536</u>

1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於結算日，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中的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按發票日和扣減呆壞賬準備後之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 個月以內	572,694	606,772
1 至 3 個月	22,714	16,520
超過 3 個月	1,844	6,445
	<u>597,252</u>	<u>629,737</u>

本集團通常向馬口鐵業務客戶收取訂金、預付款、票據或信用證，並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業務應收款項通常從賬單日期起1個月內到期，而從客戶收取由銀行簽發的應收票據到期日通常為3至6個月。食品貿易業務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至2個月。鮮活食品經銷業務的信貸期通常少於1個月。本集團會要求某些客戶提供現金按金或由其他方提供的財務擔保。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業務則要求租客預付1個月租金及提供租金按金。一般而言，本集團債務人結餘逾期超過1個月須全數償付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	1,456	258,878
銀行存款及現金	469,761	172,364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1,217	431,242
已抵押的銀行存款	-	(221,429)
	<u>471,217</u>	<u>209,813</u>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業務應付款項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和聯營公司業務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 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217,448	210,670

15. 借款

	附註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a)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i)	209,492	211,951
— 以應收票據作抵押	(ii)	-	5,031
— 以銀行存款作抵押	(iii)	-	191,074
		<u>209,492</u>	<u>408,056</u>

於2012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須償還如下：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1年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9,492	408,056
1年後但2年內	160,000	-
	<u>209,492</u>	<u>408,056</u>

附註：

- (i) 包括在無抵押銀行借款內有160,000,000元借款(2011年：160,000,000元)由本公司作擔保及受制於某些借款條款(附註15(a)(iv))。
- (ii) 於2011年12月31日，此等借款以面值為5,031,000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 (iii) 於2011年12月31日，此等借款以銀行存款221,429,000元作抵押。
- (iv) 此等借款取決於履行與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表比率有關的條款，此等條款為財務機構常用的貸款安排；如本集團違反有關條款，有關借款將會於接獲銀行通知時到期。本集團定期地監察有否遵守此等條款。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銀行借款有關的條款。
- (v) 於結算日，董事不認為於以上附註(i)所披露有關本公司為一間附屬公司(以其獲取銀行借款)所作出的公司擔保有可能引致索償；於結算日，根據已發出的擔保，本公司最高的負債為160,000,000元(2011年：160,000,000元)。由於該擔保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及其交易價格為零元(2011年：零元)，因此本公司並未就相關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2012年 千元	2011年 千元
(b) 關連公司借款	<u>79,560</u>	<u>79,560</u>

此等借款是由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的一間關連公司提取的。此等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2011年：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9%)，並須於2013年9月18日或2013年9月28日償還。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2年10月26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1年：2.5港仙)。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1年：2.5港仙)。如在本公司的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建議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3年6月24日(星期一)派發予於2013年6月11日(星期二)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登記：

- (i) 2013年5月30日(星期四)至2013年6月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有權出席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在此期間內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若要合乎資格出席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必須於2013年5月2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
- (ii) 2013年6月7日(星期五)至2013年6月1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有權收取擬派發的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在此期間內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若要合乎資格收取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必須於2013年6月6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述(i)段)。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2012年3月31日止)及《企業管治守則》(自2012年4月1日起生效)(統稱「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企業管治守則新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因一位非執行董事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2年5月2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3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譚云標先生、李力先生、羅建華先生及宋威權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梁江先生及梁劍琴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